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王中偉  
電話：8227171#308  
電子信箱：kylewang831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101099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、一覽表 (376550000A\_1110109937\_ATTACH1.pdf、  
376550000A\_1110109937\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\_1110109937\_ATTACH3.pdf、  
376550000A\_1110109937\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各機關適用醫事人員人事條例職務一覽表」業經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於111年5月31日修正發布，檢附發布令、修正之一覽表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1年5月31日總處培字第1113026640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

副本：



111/06/09



1110002649